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0日、2020年4月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鉴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将于2025年5月5日届满，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现将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届满前6个月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概述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18,700,000股回购股份，并于2020年4月29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开立的“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编号：2020-047）。因公司实施完成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18,700,000股增加至20,570,000股。

2021年4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编号：2021-037），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解锁数量为10,28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0%，解锁日期为2021年5月6日。2022年4月28日，

公司披露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编号：2022-048），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解锁数量为10,28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0%，解锁日期为2022年5月6日。

截至本公告日，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持有公司股份5,000,000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2%。

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后续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5年5月5日届满，存续期届满前，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安排、持有人的意愿和市场情况，决定如何处置剩余股份、是否延长存续期或其他处置安排等，并进行相关资产清算和分配等工作。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相关规定。

三、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变更和终止

1、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60个月，自公司公告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存续期届满后自行终止，经持有人会议按照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提前终止或展期。

2、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在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3、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自行终止。

（2）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所持股票全部出售的，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提前终止不得导致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限少于十二个月。

（3）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未全部出售股票的，则在存续期届满前

2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可以展期。

（4）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窗口期较短等情况，导致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变现的，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日